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19-060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证券代码：002849，证券简称：威星智能）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并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其中董事长黄文谦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此次会议由副董事长范慧群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更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董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提高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成员调整，周永革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一职，同时辞去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王传忠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王传忠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

董事会经审议，决定于2019年9月11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